(上接C1版)

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五、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不含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获配的股份):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数(万股)
赵永胜	副总经理	-	间接持股514.17
陈利光	副总经理	-	间接持股514.17
袁智皓	监事、产品测试总监	-	间接持股122.22
王元	硬件部高级总监	-	间接持股514.17
吴智	硬件部高级总监	-	间接持股70.41
谢丁	软件部高级总监	-	间接持股132.66
边立剑	人工智能部总监	-	间接持股44.01

注:间接持股数量计算方式为间接持股比例*公司股份总数,计算结果可能因四舍五入而存在误差。

上表披露有关人员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的相关限售安排详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之"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除上表披露的持股情况外,本次发行后,公司部分核心技术人员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通过中金财富安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中金财富安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八、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六、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一)目前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本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为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宁波芯翱、宁波芯翔、宁波芯展、宁波芯骋、宁波芯隆、宁波芯擎、宁波芯坦。

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为本公司的直接员工持股平台,上海安芯直接持有本公司23.79%的股份,上海安路芯直接持有本公司0.96%的股份。

七个宁波持股平台为本公司的间接员工持股平台。宁波芯翱持有上海安芯20.73%的份额,宁波芯翔持有上海安芯4.96%的份额,宁波芯展持有上海安芯1.92%的份额;宁波芯骋持有上海安路芯12.93%的份额,宁波芯隆持有上海安路芯10.24%的份额,宁波芯擎持有上海安路芯4.40%的份额,宁波芯坦持有上海安路芯2.43%的份额。

本公司持股员工通过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七个宁波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截至2021年10月8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持股平台	设立时间	普通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构成	持股方式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
1	上海安芯	2014.08	上海导贤	创始人童家榕、章开和以及公司7名核心管理层人员、宁波芯翱、宁波芯翔、宁波芯展	直接持股	23.79
2	上海安路芯	2019.04		公司7名核心管理层人员、宁波芯骋、宁波芯隆、宁波芯擎、宁波芯坦	直接持股	0.96
3	宁波芯翱	2021.02		42名持股员工	通过上海安芯间接持股	4.93
4	宁波芯翔	2021.02		46名持股员工		1.18
5	宁波芯展	2021.02		47名持股员工		0.46
6	宁波芯骋	2021.02		28名持股员工	通过上海安路芯间接持股	0.12
7	宁波芯隆	2021.02		37名持股员工		0.10
8	宁波芯擎	2021.02		27名持股员工		0.04
9	宁波芯坦	2021.02		31名持股员工		0.02

(二)股权激励实施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以通过向激励对象授予发行人的股份或股份期权的方式(具体方式上体现为授予激励对象各持股平台的份额或份额期权)实施股权激励。截至2021年10月8日,发行人合计授予804.946万元激励份额,合计授予645.291万元激励期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年度	授予权益数量	对应激励对象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每1元持股平台份额)
1	2014	68.105万元上海安芯份额	9	1.00
2	2015	108.291万元上海安芯份额	8	1.00
3		9.55万元上海安芯份额	9	3.00
4		21.50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3	3.00
5		4.20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5	6.00
6	2016	29.284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24	8.25
7	2017	20.00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1	8.25
8	2018	45.00万元上海安芯份额	6	2.00
9	2019	96.35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50	8.25
10		70.00万元上海安路芯份额	7	1.00
11	2020	45.85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33	8.25
12		209.00万元上海安路芯期权	95	1.00
13		504.00万元上海安路芯份额	7	1.00
14	2021	14.70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7	8.25
15		55.917万元上海安芯期权	85	21.00
16		148.49万元上海安路芯期权	124	1.00

2021年3月,公司根据前述已实施的股权激励情况,统一安排代持还原及员工行权,具体为:(1)对于已经通过代持方式取得上海安芯份额的激励对象,童家榕与该等激励对象的代持关系解除,该等激励对象转为通过持有宁波芯翱的份额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2)对于已经取得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份额对应的期权的激励对象,该等激励对象行使其持有的期权并取得七个宁波持股平台的份额,从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截至2021年10月8日,创始人童家榕、章开和以及公司7名核心管理层人员为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的有限合伙人,通过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共有252名激励对象为七个宁波持股平台的有限合伙人,通过七个宁波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股份。共有261名激励对象参与公司的员工持股计划,该等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员工。

截至2021年10月8日,所有激励对象已经足额缴纳激励份额的出资。

(三)股权激励已获得的授权

公司自2014年至2021年多次在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等员工持股平台层面实施了员工股权激励计划。

1、上海安芯层面员工股权激励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4年8月,上海安芯设立时,由当时安路有限全体股东同意上海安芯作为持股平台并预留部分份额用于公司后续员工激励,具体由总经理HUA WEN(文化)制定激励方案实施。

2、上海安路芯层面员工股权激励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9年8月,安路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729.98万元,其中由上海安路芯作为员工持股平台以100万元的价格认缴安路有限3.24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20年7月,安路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由上海安路芯作为员工持股平台以720万元的价格认缴安路有限23.32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19年至今在上海安路芯层面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均由公司总经理HUA WEN(文化)制定具体激励方案实施。

3、全体股东对股权激励事项的确认意见

根据公司全体股东出具的《关于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出资瑕疵问题及相关股权激励事宜的确认函》,全体股东确认对上述股权激励事项并无异议,对该等股权激励事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会就该等股权激励事项提起诉讼、仲裁等法定程序。

上海安芯及上海安路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导贤出具了《确认备忘录》,一致确认并追认:上海安芯及上海安路芯于其设立时即确定将预留份额用于安路科技员工股权激励,具体由总经理HUA WEN(文化)制定激励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价格、激励股权性质、实施方案等,并具体落实执行。

综上,公司实施的历次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履行了安路有限内部决策程序。

(四)员工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第一大股东和第二大股东情况"之"(二)上海安芯、上海芯添、上海安路芯"。

七个宁波持股平台的基本情况如下:

1、宁波芯翱

企业名称	宁波芯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51LL3G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39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3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196.1112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2月26日
营业期限	2021年2月2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间接发行人股份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2021年10月8日,宁波芯翱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导贤	普通合伙人	0.0100	0.0051
2	42名持股员工	有限合伙人	196.1012	99.9949
合计		-	196.1112	100.0000

2、宁波芯翔

企业名称	宁波芯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51P31R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0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0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46.9767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2月26日
营业期限	2021年2月2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2021年10月8日,宁波芯翔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导贤	普通合伙人	0.0100	0.0213
2	46名持股员工	有限合伙人	46.9667	99.9787
合计		-	44.9767	100.0000

3、宁波芯展

企业名称	宁波芯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51LT99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1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18.134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2月26日
营业期限	2021年2月2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2021年10月8日,宁波芯展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导贤	普通合伙人	0.0100	0.0551
2	47名持股员工	有限合伙人	18.1241	99.9449
合计		-	18.1341	100.0000

4、宁波芯骋

企业名称	宁波芯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51PG8W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106.01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2月26日
营业期限	2021年2月2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2021年10月8日,宁波芯骋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导贤	普通合伙人	0.0100	0.0094
2	28名持股员工	有限合伙人	106.0000	99.9906
合计		-	106.0100	100.0000

5、宁波芯隆

企业名称	宁波芯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51PA9R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3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84.01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2月26日
营业期限	2021年2月2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2021年10月8日,宁波芯隆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导贤	普通合伙人	0.0100	0.0119
2	37名持股员工	有限合伙人	84.0000	99.9881
合计		-	84.0100	100.0000

6、宁波芯擎

企业名称	宁波芯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50X3XB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4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36.06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2月25日
营业期限	2021年2月25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2021年10月8日,宁波芯擎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导贤	普通合伙人	0.0100	0.0277
2	27名持股员工	有限合伙人	36.0500	99.9723
合计		-	36.0600	100.0000

7、宁波芯坦

企业名称	宁波芯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J51MWXY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5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1号办公楼二十号44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导贤
出资总额	19.9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年2月26日
营业期限	2021年2月26日至长期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除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以外,不存在其他经营业务

截至2021年10月8日,宁波芯坦的合伙人构成、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导贤	普通合伙人	0.0100	0.0501
2	31名持股员工	有限合伙人	19.9400	99.9499
合计		-	19.9500	100.0000

(五)股权激励/员工持股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管理团队及员工骨干通过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七个宁波持股平台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有利于公司稳定优秀人才,有效激励技术、营销和管理核心团队,对产品和技术的持续改进及业务的长期持续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报告期内,上述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的业绩影响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期间费用分析"。

就发行人股权激励事项,截至2021年10月8日存在两名已离职员工股权激励情况相关的异议,该等员工离职时涉及的上海安芯合伙份额为240,000元,涉及的发行人权益比例仅为0.60%。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该等异议不会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六)上市后的锁定安排

员工持股平台上海安芯、上海安路芯、七个宁波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上海导贤,且均签署了内容和格式基本相同的《合伙协议》。《合伙协议》关于锁定期、离职时的份额流转安排约定如下:

(1)服务期:有限合伙人(即激励对象)入职之日起一年内为有限合伙人的最低服务期限("最低服务期限"),最低服务期限内,有限合伙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转让其合伙权益、在其合伙权益上设定质押或其他权利负担或以任何其他方式处置其合伙权益。在有限合伙人最低服务期限届满之日起,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持有的全部合伙权益中的百分之二十五;最低服务期限届满一周年之日起,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持有的全部合伙权益中的百分之五十;在有限合伙人最低服务期限届满两周年之日起,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持有的全部合伙权益中的百分之七十五;在有限合伙人最低服务期限届满三周年之日起,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持有的全部合伙权益中的百分之一百。

(2)离职时的份额流转安排

公司上市前离职: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如有限合伙人不再于公司或公司关联方任职,不再为公司或公司关联方提供服务的,则该等有限合伙人应当根据普通合伙人指示签署所有必要的协议、进行所有必要的行为,将其所持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主体(指定的主体应当为其他有限合伙人或者其他符合条件的公司的员工),对于已满足服务期条件解锁的份额,该等份额转让价格应为该有限合伙人取得相应合伙份额所支付的价款原价加上等同于同期银行短期贷款的利息,但最高不得高于该有限合伙人间接享有的公司的净资产份额;对于仍处于解锁期内的份额,该等份额转让价格应为该有限合伙人取得对应合伙份额所支付的价款原价。

公司上市后离职: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后,如有限合伙人不再于公司或公司关联方任职,不再为公司或公司关联方提供服务的,则该等有限合伙人应当根据普通合伙人指示签署所有必要的协议、进行所有必要的行为,将其所持的仍处于解锁期内的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主体(指定的主体应当为其他有限合伙人或者其他符合条件的公司的员工),该等转让价格应为该有限合伙人取得对应合伙权益所支付的价款原价。

七、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50,000,000股。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10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2.52%,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限售期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华大半导体(SS)	116,691,243	33.34	116,691,243	29.17	36个月
	上海安芯	83,280,246	23.79	83,280,246	20.81	36个月
	产业基金(SS)	39,117,423	11.18	39,117,423	9.78	12个月
	深圳思齐	33,839,393	9.67	33,839,393	8.46	12个月
	上海科创投(SS)	21,724,839	6.21	21,724,839	5.43	12个月
	士兰创投	11,627,683	3.32	11,627,683	2.91	12个月
	士兰微	11,627,683	3.32	11,627,683	2.91	12个月
	创维投资	11,627,683	3.32	11,627,683	2.91	12个月
	深创投集团(CS)	8,234,845	2.35	8,234,845	2.06	12个月
	上海芯添	4,735,227	1.35	4,735,227	1.18	36个月
	厚载成长	4,117,423	1.18	4,117,423	1.03	12个月
	上海安路芯	3,376,312	0.96	3,376,312	0.84	36个月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	-	2,004,000	0.50	24个月
	安路1号资管计划	-	-	3,301,951	0.83	12个月
	安路2号资管计划	-	-	525,066	0.13	12个月
	部分网下配售对象	-	-	2,506,163	0.62	6个月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发行A股社会公众股东	-	-	41,762,820	10.44	-
总股本		350,000,000	100.00	400,100,000	100.00	-

注: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国有股东的证券账户应标注"SS";其他类国有持股主体其证券账户应标注为"CS"。

七、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持股数量前十名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1	华大半导体	116,691,243	29.17	36个月
2	上海安芯	83,280,246	20.81	36个月
3	产业基金	39,117,423	9.78	12个月
4	深圳思齐	33,839,393	8.46	12个月
5	上海科创投	21,724,839	5.43	12个月
6	士兰创投	11,627,683	2.91	12个月
7	士兰微	11,627,683	2.91	12个月
8	创维投资	11,627,683	2.91	12个月
9	深创投集团	8,234,845	2.06	12个月
10	上海芯添	4,735,227	1.18	36个月
合计		342,506,265	85.61	-

八、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情况

2021年7月9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设立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同意发行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并同意签署相应认购协议,具体信息如下:

(一)投资主体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中金财富安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中金财富安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中,中金财富安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设立时间为2021年7月6日,募集资金规模为8,628.00万元,管理人、实际支配主体为中金财富。

其中,中金财富安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设立时间为2021年7月6日,募集资金规模为1,715.00万元,管理人、实际支配主体为中金财富。

(二)参与规模及获配情况

前述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10.00%,同时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总投资规模不超过10,000.00万元(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其获配情况具体如下:

具体名称	获配金额(万元)	获配股数(股)	获配比例(占本次发行规模比例)
安路1号资管计划	8,585.07	3,301,951	6.59%
安路2号资管计划	1,365.17	525,066	1.05%
合计	9,950.24	3,827,017	7.64%

注:本表中获配金额不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

(三)参与人姓名、职级与比例

中金财富安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份额持有比例	员工类别
1	赵永胜	副总经理	175	2.03%	高管
2	王元	硬件部数字设计总监	150	1.74%	核心员工
3	杨栋	项目经理	100	1.16%	核心员工
4	霍杰	数字设计资深主任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5	周家奇	数字设计高级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6	黄中华	数字设计主任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7	仇斌	高级数字设计经理	325	3.77%	核心员工
8	魏建英	数字设计经理	120	1.39%	核心员工
9	王良军	数字验证高级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10	蒙喜琨	数字验证高级经理	100	1.16%	核心员工
11	袁丰磊	数字验证资深主任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12	赵胜华	数字后端经理	100	1.16%	核心员工
13	潘淞	SOC设计高级总监	200	2.32%	核心员工
14	李小飞	数字设计高级总监	200	2.32%	核心员工
15	吴智	硬件部高级总监	430	4.98%	核心员工
16	谢丁	软件部高级软件设计总监	400	4.64%	核心员工
17	余建德	软件设计经理	200	2.32%	核心员工
18	董辰	软件架构师	108	1.25%	核心员工
19	王钦克	软件专家	100	1.16%	核心员工
20	刘榜	软件设计总监	100	1.16%	核心员工
21	朱春	软件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22	原育凯	高级软件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23	黄志军	董事、副总经理	100	1.16%	高管
24	边立剑	人工智能部总监	400	4.64%	核心员工
25	姜小男	模拟设计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26	彭伟丰	FPGA硬件设计工程师	100	1.16%	核心员工
27	梁成志	副总经理	400	4.64%	高管
28	谢耀勇	大客户销售总监	140	1.62%	核心员工
29	何宇	华南区销售经理	100	1.16%	核心员工
30	郭喜林	现场应用总监	100	1.16%	核心员工
31	邓龙	市场总监	100	1.16%	核心员工
32	郑成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00	4.64%	高管
33	姚瑛	证券事务代表	100	1.16%	核心员工
34	李高扬	财务高级主管	100	1.16%	核心员工
35	王正琴	人力行政总监	100	1.16%	核心员工
36	吴浩然	总经理助理	100	1.16%	核心员工
37	陈利光	副总经理	400	4.64%	高管
38	文华武	应用设计总监	280	3.25%	核心员工
39	吴林涛	IP开发经理	200	2.32%	核心员工
40	徐春华	副总经理	400	4.64%	高管
41	袁智皓	监事、高级产品工程总监	400	4.64%	核心员工
42	李夏南	生产运营总监	320	3.71%	核心员工
43	沈费钦	产品工程经理	380	4.40%	核心员工
44	HUA WEN(文化)	董事、总经理	400	4.64%	高管
总计		-	8,628	100.00%	-

注1:中金财富安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权益类资管计划,其募集资金的100%用于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注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中金财富安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购金额(万元)	资管计划份额持有比例	员工类别
1	周卫俊	模拟版图设计总监	63	3.67%	核心员工
2	欧阳浚	资深验证工程师	62	3.62%	核心员工
3	郑先翔	数字验证主任工程师	62	3.62%	核心员工
4	陈柏	模拟版图设计主任工程师	63	3.67%	核心员工
5	宋飞	模拟设计总监	50	2.92%	核心员工
6	李佳明	模拟设计高级经理	50	2.92%	核心员工
7	王晓峰	模拟设计高级经理	50	2.92%	核心员工
8	刘飞	模拟设计主任工程师	100	5.83%	核心员工
9	陈思齐	模拟设计高级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10	李寒	模拟设计主任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11	张涛	模拟设计总监	50	2.92%	核心员工
12	周建冲	模拟设计高级经理	50	2.92%	核心员工
13	周江	资深数字设计经理	50	2.92%	核心员工
14	张冲	数字设计资深主任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15	刘宏杰	数字设计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16	马艳忠	信号完整性设计经理	50	2.92%	核心员工
17	刘建华	软件专家	50	2.92%	核心员工
18	刘辰	高级软件工程师	75	4.37%	核心员工
19	葛坤峰	资深软件开发工程师	75	4.37%	核心员工
20	熊发田	软件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21	金健	高级软件开发工程师	40	2.33%	核心员工
22	田连武	算法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23	房雷	华东区销售总监	50	2.92%	核心员工
24	张慧智	华北区销售经理	100	5.83%	核心员工
25	刘伟	现场应用经理	50	2.92%	核心员工
26	杨益	SOC资深主任设计工程师	75	4.37%	核心员工
27	秦世博	产品应用经理	50	2.92%	核心员工
28	仝信	高级应用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29	方克服	应用主任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30	罗新法	主任FPGA工程师	50	2.92%	核心员工
总计		-	1,715	100.00%	-

注1:中金财富安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混合类资管计划,以不超过其募集资金的80%用于参与认购,即用于支付本次战略配售的价款、新股配售佣金和相关税费,扣除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和相关税费后,实际投资于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低于80%,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注2: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四)限售期限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九、保荐机构子公司跟投情况

(一)保荐机构子公司名称: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二)与保荐机构的关系: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三)获配股票数量:2,004,000股

(四)获配金额:5,210.40万元

(五)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4.00%

(六)本次获得配售股票的限售期限: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24个月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数为400,100,000股,其中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为50,100,000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2.52%。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26.00元/股。

三、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为1.00元。

四、发行市销率

37.02倍(每股收入按照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营业收入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发行市净率

本次发行市净率为6.82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六、发行后每股收益

本次发行后每股收益为-0.1952元(以2020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较低者除以本次发行后已发行股份总数计算)。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3.81元(按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募集资金总额及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30,2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0,064.25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1月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578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1年11月9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100,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400,100,000.00元。

九、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10,195.75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类型	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8,466.90万元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735.00万元
3	律师费用	407.55万元
4	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	473.58万元
5	上市相关的手续费等其他费用	112.72万元
合计		10,195.75万元

注:以上费用均不含增值税与印花税。

十、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120,064.25万元。

十一、发行后股东户数

本次发行后股东户数为30,502户。

十二、